

中国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论

(第二版)

姜国祥 潘英 主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论

(第二版)

姜国祥 潘 英 主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论/姜国祥,潘英主编.
2版.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2
ISBN 7-5617-2186-2

I. 中... II. ①姜...②潘... III. 社会主义经
济:市场经济-概论-中国 IV. F12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1007 号

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论

(第二版)

主 编 /姜国祥 潘 英

策划组稿 /王子奇

责任编辑 /王子奇

责任校对 /李雯燕

封面设计 /高 山

版式设计 /蒋 克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电话 62571961 传真 62860410

邮编 200062

印 刷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

850×1168 32 开

11.5 印张 275 千字

2000 年 2 月第一版

2000 年 2 月第一次

印 数 /001—11000

书 号 /ISBN 7-5617-2186-2 /F·083

定 价 /11.0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邓小平同志倡导下,我们党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开始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探索如何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新经济体制。改革初期,主要是破除把社会主义与市场调节对立起来、把指令性计划等同于计划经济的传统观念;党的十二大提出了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并在实践中付诸实施;党的十三大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中计划与市场都是经济调节手段的重要论断;党的十四大正式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总目标和总原则。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进一步具体设计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蓝图,成为我国90年代经济改革的纲领。根据这一改革纲领,我国传统的经济体制正在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过渡。

理论必须紧密联系社会实际。与我国经济体制的转换相适应,高校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的教学内容,也必须进行相应的改革:(1)教学内容必须充分体现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结合本课程特点,尤其突出其中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思想。(2)努力增强教学内容的时代感和现实性,着重讲授中国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所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努力回答在我国经济体制转轨过程中,学生普遍关注的理论热点、疑点和难点问题。(3)要帮助学生全面掌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与实务,

增强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而奋斗的自觉性。本着上述精神，我们编撰了这本《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论》。

本书撰写，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以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为基本框架，注重贯彻理论联系实际。除了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特征作必要的论述外，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现代企业制度、市场体系、市场机制、分配制度、产业结构、对外经济关系，以及国家宏观调控、税制、法制、社会保障机制等方面作了比较充分的论述，力求在突出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前提下，融理论性、知识性、实用性于一体。

本书既可作为大专院校文科选用教材，亦可作为党政干部、经济管理及企业干部学习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参考读物。

1995年1月

第一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

党的十五大报告明确指出：“从现在起到下世纪的前十年，在这个时期，建立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保持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是必须解决好的两大课题。要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改革方向，使改革在一些重大方面取得新的突破。”^①根据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的思想，我国到 2010 年必须建立起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是一项伟大的跨世纪工程。

第一节 市场经济的一般理论

市场经济是指以市场作为资源配置的基础而言的。在市场经济下，作为市场主体的企业既是明确的产权主体，又是独立的经营主体和责任主体。市场经济的主要功能是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保证资源配置的高效率。

^① 《十五大报告辅导读本》，人民出版社 1997 年 9 月版，第 20 页。

一、市场经济的含义

资源配置的社会方式主要有市场经济与计划经济两种。计划方式配置资源一般是按照行政命令,通过对计划指标的分解、资源的调拨,由政府直接来配置。计划配置资源虽能集中力量办大事,但其最大的缺陷是严重缺乏效益和效率。而市场方式是指生产要素、自然资源和社会成员收入,都要通过市场来调节,它与计划方式相反,突出效益和效率。所以,所谓市场经济,是指依靠价格、供求、竞争等市场机制来实现资源优化配置的一种社会经济运行方式。具体来说,有四个方面的内容:①整个社会经济的运行以市场为中心;②社会总生产过程,即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四个过程都以市场为导向;③社会资源与生产要素通过市场竞争来配置,市场决定它们的配置流向,并依靠市场供求力量形成均衡价格;④价值规律及其实现机制(市场机制),是调节经济运行的主要机制。

要深入理解市场经济的内涵,还必须进一步了解市场经济与商品经济的联系与区别。商品经济是一种经济形式,它与自然经济和产品经济相对称;市场经济是一种经济运行机制,它与计划经济相对称。从历史发展来看,商品经济由来已久,它已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即以个体所有制为基础的小商品经济、以资本主义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和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如果撇开商品经济的社会性质,按发展程度来区分,则可分为简单商品经济和发达商品经济两个阶段。市场经济则是商品经济发展到发达阶段的产物,是商品经济的现代化形式和发达形态。也就是说:①市场经济是社会化的商品经济,只有以社会化大生产为基础的商品经济,才能成为市场经济;②市场经济是市场化的商品

经济,只有建立了统一市场和体系的商品经济,才是市场经济;③市场经济是货币化的商品经济,只有商品经济关系货币化,金融市场、金融工具和金融手段全面介入经济运行,才能形成市场经济体制;④市场经济是开放化的商品经济,当一个国家的商品经济全面对外开放,参与世界市场,融会于世界经济之中,才能形成市场经济。总之,市场经济必定是商品经济,而商品经济未必就是市场经济。

二、市场经济的共同特征

市场经济可存在于不同的社会制度中,有其一般性。就一般性而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没有根本区别。它们有以下五个共同特征:

(一) 企业经营活动的市场性

在市场经济下,各类企业的一切经营活动都离不开市场,它的决策、投资、生产经营和产品营销都直接处于市场关系之中。企业必须根据市场行情的变化,不断调节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企业的生存、发展依赖于市场。

(二) 企业生产经营的自主性和盈利性

在市场经济下,作为市场主体的企业既是明确的产权主体,又是独立的经营主体和责任主体,是一个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并能够自主决策、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生产经营者进行生产经营的目的都不是为了自我消费,而是为了盈利。经营者对资源的配置,首先考虑的是经济效益,投资决策受盈利左右,目标是为了追求利润的最大化。

(三) 企业间经济活动方式的竞争淘汰性

这是市场主体受价值规律作用对自身利益追求的结果。市场主体之间都是平等的。进行公平竞争,有买者之间、卖者之间和买卖双方之间的竞争,部门内部、部门之间的竞争,还有质量、价格、服务竞争等。市场竞争对企业形成经常的动力和无情的压力,优胜劣汰是竞争的必然结果。通过优胜劣汰来实现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

(四) 经济活动领域的开放性

市场经济是一个开放的经济系统,开放是市场经济内在的要求。市场经济具有较强大的扩张力,它可以突破部门和区域的界限,向更广阔的部门延伸,从而把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融为一体,并力求有一系列完备配套的市场法规和规则,使一国经济与世界经济能自由地对接与交流。市场经济愈发达的国家,其国际经济联系就愈广泛,吸引外资、引进技术、发展对外贸易、发展对外劳务合作等方面的渠道就愈多。

(五) 政府对经济活动管理的宏观调控性

由于市场机制本身具有自发性和后发性的特性,市场经济仅靠自身的运转,就难以避免周期性经济危机,难以实现长期经济稳定,难以防止两极分化现象,难以处理好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等重大问题。所以,实行现代市场经济的国家和地区,为了弥补市场机制的这些缺陷,往往加强政府对经济的宏观管理和计划调控,以干预市场的运行。

三、市场经济的功能

市场经济对社会经济发展的主要功能可概括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 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

在市场机制作用下,通过价格竞争及优胜劣汰的选择,可以自动、灵活地引导生产要素在部门和企业之间自由流动,较好地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保证资源配置的高效率。企业在市场经济下可根据供求和价格的变化及时地调整经营方向和投资方向,不断改善资源存量和增量的配置组合,将资金和生产要素由亏损或获利少的部门和企业转向获利多的部门和企业。由于市场本身具有比较利益原则,促使资源利用趋向节省,促进供给结构与需求结构趋向合理,从而有利于实现资源配置的优化。

(二) 调节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一定时期内,社会供给与社会需求在总量上不可能完全平衡,在结构上不可能完全协调,总量和结构处在不断的变动之中。市场经济通过价格信号准确、及时地反映市场供求状况的变动,自发地引导生产、引导消费,对社会供求关系进行双向调节,使社会供给和社会需求在总量和结构上大致平衡。

(三) 能够约束和激励商品生产经营者

竞争是市场经济的灵魂,优胜劣汰是竞争的无情法则。在竞争的动力和压力作用下,企业为了使自身的活动符合市场要求,在追求经济效益长期化的基础上,努力追求各种收益的最优化,建立合理的经济行为,其中包括建立企业的自我约束机制,激励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奋力拼搏,扩大市场占有份额,争取收益最大化。

(四) 促进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在市场竞争中,谁的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间低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谁就能获得超额价值,而降低生产商品的个别劳动时间的最

重要因素就是采用先进的管理和技术。在当代,企业之间的竞争实际上已成为科技的竞争。提高经营管理水平、追求技术进步,既是企业提高劳动生产率的重要手段,又是企业适应千变万化的市场作出正确决策的重要保证。

综上所述,市场经济具有其他体制不可与之相比的巨大功能。

第二节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实践和理论基础

改革开放以来新的实践和新的发展,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创造了实践基础;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的思想,为建立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奠定了理论基础。

一、改革开放实践发展的必然结果

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经过 20 年的改革开放,我国经济体制发生了深刻变化。事实说明,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已无法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改革开放促成的经济发展和积累的实践经验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准备了条件。

(一) 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已无法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

计划经济从 20 世纪初产生,已有近百年的历史。在特定的社会经济条件下,比如在经济发展水平低、经济结构简单、建设规模小、发展目标单一等条件下,计划经济确曾取得过相当的成功。我们在新中国成立初期,为适应全国财经统一、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集中力量进行工业化的需要,逐步建立起全国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这种体制在当时的

条件下,起过重要的作用。但是,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经济建设的规模越来越大,国有企业的数目愈来愈多,企业之间相互依赖、相互制约的关系越来越紧密,特别是由于整个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大大提高,经济结构日益复杂,以指令性计划为核心的高度集权的计划经济体制,也就越来越暴露出它的不适应性。它以国有制为追求目标,搞“一大二公”,排斥或限制非国有制经济的发展,遏制竞争,使经济难以搞活;政府直接管理企业,对企业统得过多过死,政企职责不分,使企业缺乏应有的生产经营自主权、独立的经济利益和相应的经济责任,因而缺乏生机和活力;单纯依靠指令性计划组织和调节经济活动,忽视商品经济、价值规律和市场的作用,无法形成良好的经济运行机制;在分配上实行统收统支,平均主义严重,抑制了生产者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这些弊端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使我国的经济建设投入多,产出少,浪费大,效益低。实践证明,我国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已无法适应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需要。

(二) 改革开放的实践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准备了条件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逐步深化,在社会主义经济活动中不断发展商品经济,扩大市场调节的范围,增强市场机制的功能,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准备了基础性条件。这主要包括:

(1) 在农村普遍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使每个农民家庭都成了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以市场为导向的农业产业化经营正在向纵深发展;大力发展乡镇企业,增强了农村商品生产的能力;农村富余劳动力逐渐进入城镇劳动力市场;国家取消了对农产品的统购统销,深化了农村流通体制的改革,加速了农村经济市场化的进程。

(2) 随着企业自主权的逐步扩大和企业经营机制的逐步转换,从总体上看,多数企业已经有了自主决策权,增强了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可以根据市场供求的变化来调节自身的生产经营活动。目前,正在通过实行股份制进行制度创新,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3) 逐步调整和放开价格,采取先调后放、调放结合的措施,逐渐形成了市场价格随供求状况调节的机制。据统计,目前我国85%以上的生产资料价格,90%以上的工业品价格,95%以上的消费资料价格已由市场调节,国家计划管理的商品价格从5年前的1000多种下降到现在的30多种。

(4) 初步形成了以国有商业为主导、多种经济成份参与的流通体制,促进了物资、劳动力、资金、技术、信息等生产要素在城乡市场的流通并已开始显示出市场的作用和活力。

(5) 扩大了对外开放程度,提高了对外开放水平,初步建立了统一规范的对外经济体制。特区经济蓬勃发展,对外开放从沿海向内地扩展,有力地推动了我国经济与国际市场的衔接。

实践证明,市场作用发挥得比较充分的地区、行业、企业,其经济活力就比较强,发展的态势也比较好。正是改革开放以来以市场为取向的改革,为我们取得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新体制的共识提供了实践基础。

(三) 积极推进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进程

党的十五大报告提出,我们要积极推进经济体制和经济增长方式的根本转变,努力实现“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在这个时期,建立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根据党的十五大精神,为建立比较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当前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快改革的步伐:

一是调整和完善所有制结构,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具体

来说,①要从战略上调整国有经济布局。对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国有经济必须占支配地位。在其他领域,可以通过资产重组和结构调整,加强重点,提高国有资产的整体质量。②只要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在这个前提下,国有经济比重减少一些,不会影响我国社会主义性质。③集体所有制经济是公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支持、鼓励和帮助城乡多种形式集体经济的发展。④公有制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一切反映社会化生产规律的经营方式和组织形式都可以大胆利用。要努力寻找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公有制实现形式。⑤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要继续鼓励、引导,使之健康发展。

二是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要按照“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要求,对国有大中型企业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使企业成为适应市场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要把国有企业的改革同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结合起来,构造产业结构优化和经济高效运行的微观基础。要抓好大的,放活小的。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市场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和跨国经营的大企业集团。采取改组、联合、兼并、租赁、承包经营和股份合作制、出售等形式,加快放开搞活国有小企业的步伐。总之,通过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使大多数国有大中型骨干企业初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经营状况明显改善,开创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新局面。

三是完善分配结构和分配方式,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坚持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制度。把按劳分配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结合起来,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依法保护合法收入,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收益分配。要加快养老、失业和医疗保险制度改革,初步形成社会保险、社会救济、

社会福利、社会互助和个人储蓄积累保障相结合的多层次的社会保障制度。

四是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健全宏观调控体系。要加快国民经济市场化进程，继续发展各类市场，着重发展资本、劳动力、技术等生产要素市场，完善生产要素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流通体制，健全市场规则，加强市场管理，清除市场障碍，打破地区封锁、部门垄断，尽快建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进一步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要完善国家宏观调控体系，重点是建立计划、金融、财政之间相互配合和制约，能综合协调宏观经济政策 and 经济手段的机制。宏观调控的重要任务是保持经济总量平衡，根据当前总供给大于总需求的实际，宏观调控的重心应由供给管理向需求管理转移，重点是扩大内需，并促进重大经济结构优化，实现经济稳定增长。

五是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面对经济全球化趋势，我们要以更积极的姿态走向世界，完善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发展开放型经济，增强国际竞争力，促进经济结构优化和国民经济素质提高。坚持以质取胜和市场多元化战略，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更好地利用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积极参与区域经济合作和全球多边贸易体系。

总之，到 2010 年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我国的一项战略性任务。当前，我们必须抓住建立新体制的关键环节，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关系，稳步推进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进程。

二、改革开放以来理论探索的成果

从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遇到了认为“计划经济

才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则是资本主义”的传统观念的障碍。这就要求我们解放思想、转变观念,探索新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邓小平同志对创立这个理论,作出了重大贡献。

(一) 我国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认识的历史发展

我国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的真正认识是从1979年改革开放后开始的。

1981年11月,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正确认识和处理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的关系,是改革中的一个关键问题。”1982年9月,党的十二大报告更明确指出:“正确贯彻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是经济改革中的一个根本性问题。”提出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对冲破当时一统天下的计划经济具有积极的意义。它明确提出要把利用市场调节当作经济改革的一个基本方面,这对80年代初期的经济改革是具有指导意义的。

1984年10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第一次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理论,标志着对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问题的认识有了一个重大突破。一是突破了把社会主义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二是突破了把指令性计划当作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根本特征的传统观念,从而从根本上动摇了传统计划经济的基础。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两年多的实践,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对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的认识有了进一步的深化和提高。党的十三大报告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概括为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新体制;提出逐步建立起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新机制;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不仅包括商品市场,还包括

生产要素市场。这些关于计划与市场关系的提法显然比以前的表述更为科学、更为准确。

在1989年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后,为了实现经济和政治的稳定,政府开始加强了对经济的宏观控制,与此相适应,提出了要建立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

1992年初邓小平同志发表南方谈话,使我们党对计划与市场的关系的认识有了突破性进展。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终于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二)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形成

邓小平同志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形成,作出了突出的贡献。1979年,邓小平同志指出:“说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只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可以搞市场经济。”“这是社会主义利用这种方法来发展社会生产力。把这当作方法,不会影响整个社会主义,不会重新回到资本主义。”^① 尽管当时还是讲计划经济为主,但把市场经济同社会主义联系起来,无疑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了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论断。邓小平同志高度评价这个决定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国社会主义实践相结合的政治经济学”^②。1985年,邓小平同志又鲜明地指出:“社会主义和市场经济之间不存在根本矛盾。”^③ 1987年党的十三大召开前,邓小平同志进一步指出:“计划和市场都是方法嘛。只要对发展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236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83页。

③ 《邓小平文选》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148页。